

财税金融知识

张德立 主编



中国经济出版社

国内贸易部部编中等专业学校教材

基础金融知识

张德立 主编

读者注意

1. 爱护图书，切勿任意撕毁、折断和涂写，损坏或遗失由读者赔偿。
2. 请在借书期限前送还图书馆，逾期不还者将停止合作。

(京)新登字 079 号

责任编辑：黄允成

特约编审：张植信

责任校对：夏 车

封面设计：志 龙

版式设计：高 娜

财税金融知识

张德立 主编

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百万庄北街 3 号)

(邮政编码：100037)

北京四季青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1/32 12.5 印张 245 千字

1995 年 5 月第 1 版 1996 年 1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13,000—33,000

ISBN7-5017-3408-9 F · 2446

定价：13.70 元

编 审 说 明

国内贸易部部编中等专业学校商贸系列教材，是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新形势，按照建立社会主义现代企业制度和“建立大市场、搞活流通、发展大贸易”的要求，结合我国财税、金融体制及领导体制等改革情况，由国内贸易部教育司组织有关专家、教授和在教学第一线任教的教师编写的。经审定，可以作为国内贸易部系统中等专业学校教材，也可作为各类中等成人学校、在职业务干部岗位培训教材和中青年职工自学参考。

《财税金融知识》是商贸系列教材之一，由安徽财贸学院院长邵有为教授主编。本书编写的有：张德立（第一、五、六、八章），浙江工商校讲师姒建英（第二、九、十章），河南省粮食经济学校讲师孙增顺（第三、四、十一章），吉林省白城粮食学校讲师孙世强（第七、十二章）。全书由张德立拟定编写提纲并总纂定稿。由安徽财贸学院院长邵有为教授主审。

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许多学校领导和教师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致谢。由于编写时间仓促，水平所限，缺点疏漏在所难免，请广大读者提出宝贵意见，以便今后进一步修订完善。

国内贸易部教育司

1995年5月

责任编辑：黄允成

封面设计：志 龙

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

(国内贸易部部编中等专业学校教材)

经济学原理	张岑晟	主编
财税金融知识	张德立	主编
商品流通企业统计	杨秉捷	主编
企业领导科学与艺术	王 戈	主编
国家税收	李志慧	主编
保险基础知识	袁 革	主编
工商行政管理概论	李正义	主编
广告学	张在宏	主编
办公现代化知识	刘 敏	主编
推销理论与技巧	黄孝山	主编

ISBN 7-5017-3408-9/F.2446

定 价：13.70元

目 录

第一章 社会主义财政概述.....	(1)
第一节 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和特点	(1)
第二节 社会主义财政的职能和作用	(6)
第三节 我国的财政体系	(12)
第四节 社会主义财政的地位及其与经济的 关系	(17)
第二章 财政收入和财政支出	(25)
第一节 财政收入	(25)
第二节 财政支出	(35)
第三章 国家税收概述	(42)
第一节 税收的概念和特征	(42)
第二节 我国税收制度	(47)
第三节 我国税收的分类	(57)
第四章 我国的主要税种	(66)
第一节 按流转额征税的税种	(66)
第二节 对收益额征税的税种	(84)
第三节 对资源征税的税种	(110)
第四节 对财产和特定行为征税的税种	(122)
第五章 国家预算和国家财政管理体制.....	(133)
第一节 国家预算.....	(133)

第二节 国家预算的编制、执行与决算	(137)
第三节 国家财政管理体制	(143)
第六章 社会主义金融概述	(152)
第一节 金融的一般概念	(152)
第二节 金融体系	(162)
第三节 社会主义信用及利息	(171)
第七章 我国商业银行的业务	(181)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负债业务	(181)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资产业务	(192)
第三节 商业银行的中间业务和其他业务	(205)
第八章 货币流通及其管理	(218)
第一节 货币流通的形式和渠道	(218)
第二节 货币流通的管理	(223)
第九章 金融市场	(237)
第一节 金融市场概述	(237)
第二节 短期资金市场	(246)
第三节 长期资金市场	(253)
第十章 对外金融关系	(268)
第一节 国际收支	(268)
第二节 外汇与汇率	(282)
第三节 利用外资	(302)
第十一章 保险业务	(311)
第一节 保险的职能与分类	(311)

第二节	保险合同	(318)
第三节	财产保险	(326)
第四节	社会保险	(332)
第十二章	财政金融的宏观调控	(341)
第一节	宏观调控	(341)
第二节	财政收支平衡	(347)
第三节	信贷收支平衡	(353)
第四节	财政与信贷的综合平衡	(359)
第五节	财政政策	(368)
第六节	货币政策	(374)
第七节	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的配合	(383)
附录：国内贸易部编中等专业学校教材 书目		(388)

第一章 社会主义财政概述

财政的产生与发展过程规定了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身，不同社会制度、不同的国家作为一种经济现象，财政有着共性；但由于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不同，财政又有其不同的个性。财政所具备的功能确立了它在再生产过程中的地位。我国的财政体系及机构随着经济形势的发展逐步健全完善。

第一节 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和特点

一、财政的概念

在日常生活中，我们见到这样一些经济现象，国家投资兴建工厂、港口码头、民航机场、修建铁路……，国家向各行政、事业单位、部队、学校拨付全部或部分经费，进行工资改革，提高职工工资待遇，向各单位、个人征收税赋；居民购买国债等。

这些现象说明，国民经济各部门、企业、行政、事业单位、部队、团体、学校，以至个人都同国家的收支活动密切相关。国家的收支活动，就是通过一定的形式从各个方面集中一批货币收入，用到社会经济生活的各个方面去，

这是一种以国家为主体进行的分配活动。这种分配活动和在分配活动过程中产生的经济关系，被称之为财政分配活动和财政分配关系。

财政，并非产生于人类社会的开始。在原始社会里，生产力低下，劳动产品仅供用于个人消费，以维持最低的生活需要。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商品生产的出现，出现了私有制和剥削，人类社会分裂成对立的阶级：穷人和富人。富人为了维护其既得的利益，压迫、统治多数穷人，就得凭借暴力的强制性机关作为阶级统治的工具，于是就产生了国家。国家为了维持军队、警察、监狱、法庭、官吏等统治机构的存在和实现其职能，就需要占有和消耗一部分社会产品。国家的本身通常不直接占有生产资料，也不直接从事生产，而是凭借其政治权力，强制性地、无偿地征收一部分社会产品，以满足各方面的需要。这种借助政治权力进行的分配，就是财政。

财政产生以后，随着生产方式的变革和国家政权的更迭，而不断发展和变化。

在奴隶制社会里，生产力还不很发达，财政的收支基本上采取力役和实物的形式。奴隶制国家为进行财政管理，设置了财政机构。据“周礼”记载，我国在周代就设置了专管支出的“天官冢宰”和专管收入的“地官司徒”等财政机构和官职，并且有了量入为出，统筹安排国家收支的财政思想。

封建社会初期的商品货币经济虽然有了一定的发展，其主要成份仍是自然经济。因此，封建国家收入的形式是

实物。随着商品货币经济的日益发达，税收的范围和形式不断发生变化。征收的形式也逐步过渡到货币。与商品经济发展相适应，封建社会末期，产生了新兴的资产阶级，握有强大的经济实力，当封建国家财政入不敷出时，就向资产阶级借债，因而产生了公债这一经济范畴。

资本主义社会的基础是生产资料的资本家私人占有制度。在资本主义社会里，国家机器得到加强，国家财政支出的增加幅度超过了以往任何制度。

资本主义经济是高度发达的商品经济。当商品经济占统治地位后，财政收支必然全面货币化，使财政成为国家对价值的分配，这种分配形式的变化，还带来了财政某些质的变化。因此，资本主义国家财政具有以下特点：

第一，资本主义改变了封建割据的社会形态，加强了中央集权，实现了财政集中；第二，建立了包括税收、公债、预算等一套财政制度；第三，国家财政全部采取价值形态；第四，财政成为国家干预经济的工具。

社会主义社会实现了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社会主义财政，作为国家对价值的分配，同资本主义财政具有共同特点，但由于社会主义公有制和社会主义国家具有组织经济的职能，使社会主义财政与社会再生产过程有着内在的联系，成为整个国民经济的财政，这也是社会主义财政不同于任何私有制社会财政的一个根本特征。

从财政的产生和发展过程，可以看出：财政是国家作用于经济的产物，它是随国家的产生而从社会产品分配中独立出来的一个分配范畴，国家的性质、职能和作用都会

对分配产生影响。财政就是国家为了维护其存在和实现其职能的需要，集中分配一部分剩余产品而形成的分配活动和分配关系。

二、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与特点

财政的本质是由生产资料所有制和国家性质所决定的。一方面，作为财政的共性，它以国家为主体进行分配和再分配，是集中性的分配，这就是财政作为一种经济范畴的质的规定；另一方面，财政作为一种分配关系，在不同社会形态下所体现的经济关系不同。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亦应从这两个方面进行研究。

财政分配和信用分配都是在全社会范围内进行的集中性分配，在我国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轨的过程中，两者都将成为国家对整个国民经济实施宏观调控的主体，但两者在宏观调控中有着不同的特点：（1）调控主体不同。财政分配的主体是国家，国家对整个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时体现了党和政府的方针、政策；信用分配的主体是银行，银行在实施宏观调控时，不仅要遵循国家的政策，还要兼顾本身的利益；（2）调控机制不同。财政调控的机制是财政的收入和支出。财政收支以国家政权为依托，具有强制性、法律性、无偿性的特点；信用分配所实施的调控是以货币供给的紧缩与放松来进行的，具有偿还性和交易性的特点，反映经济运行情况；（3）财政分配的货币运动通过税收自下而上地集中，又通过各种形式的政府支出由上而下地分配实施着纵向运动；而信用分配中的货币运动则是

在企业、居民、银行之间横向进行的；（4）财政分配对总量调控、结构调控起直接作用，信用分配通过对货币总量关系的调节来实现总量调控，其作用是间接的，而在对结构的调控中作用不明显。

以上分析，就财政作为一种分配范畴区别于信用分配方面说明了财政分配的质的规定性。另一方面，从财政分配所体现的经济关系，还可以进一步区别社会主义财政和资本主义财政。

由于生产资料所有制的性质发生了根本变化，决定着社会主义财政与资本主义财政有着本质的区别。其一，社会主义财政，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代表全体人民共同利益，为发展社会主义经济、文化，在参与社会产品分配和再分配过程中，形成的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分配关系，具有鲜明的人民性。资本主义国家的财政收入主要通过税收、公债和通货膨胀等形式加重对劳动人民的额外剥削，其财政支出主要用于维护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机器，加强其统治和对垄断资本集团进行额外补贴。因而，资本主义财政是取之于民，用之于己，有利于垄断资产阶级的财政，具有剥削性。其二，社会主义财政是生产性财政，资本主义财政是非生产性财政。社会主义财政直接参与和组织社会产品的分配，使得社会主义财政同社会再生产之间具有内在的联系，财政支出的大部分用于经济建设，直接参与国有企业再生产；资本主义社会里，组织生产的主体是资本家及其垄断集团，因而资本主义财政属于非生产性财政；其三，社会主义财政是计划性财政，资本主义

财政是自发、盲目性财政。社会主义财政通过有计划地安排财政收支来调控整个国民经济，协调市场经济体制健康发展，使得财政成为社会主义国家宏观调控经济的重要杠杆；由于资本主义的私有制和生产无政府状态，决定了资本主义财政的自发性和盲目性。

综上所述，得知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是以建立在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的社会主义国家为主体，为满足实现国家职能的需要，利用价值形式强制地、无偿地参与社会产品或国民收入分配所形成的分配关系。

第二节 社会主义财政的职能和作用

一、社会主义财政的职能

财政的职能是财政所具有的职责和功能。受国家职能、财政本质的制约，是财政本质的具体表现。

（一）分配职能

财政的分配职能，是指国家利用财政分配杠杆，采用价值形式，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这是社会主义财政的基本职能。社会主义财政分配的主体是国家，分配的目的是社会主义国家实现其职能的需要。

社会主义财政的分配职能，包括收入分配和支出分配，即筹集资金和配置资源两个方面。社会主义财政为了经济建设，举办各种文教事业，实现国家职能，通过一定形式把分散在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的劳动者为社会劳动

所创造的部分价值集中起来，形成集中的财政资金，用于国家经济建设、政权建设的各个方面。筹集资金是配置资源的前提，配置资源是筹集资金的目的。

财政分配的目的在于创造公平竞争、稳定发展的社会经济环境，有效地调整市场机制，自发调节必然带来的经济周期波动、收入差距悬殊和部门、区域结构发展不平衡等偏差，并通过有效的配置资源，以完善、加强市场机制。

（二）调控职能

调控职能，是社会主义财政对经济活动进行宏观调控的职能。财政在筹集资金和配置资源过程中，通过政策倾斜调节国民收入在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之间的分配比例和数据，调整国家、地方、部门、单位、个人之间的分配关系，使国民经济实现持续、稳定、协调的发展。

财政的调控职能是通过分配职能来实现的。在分配过程中，分别轻重缓急、条条、块块、沿海、内地、老、少、边、远地区等不同情况，有倾斜性地配置。筹集资金时，收什么，收多少，如何收，配置资源时，立什么项目，拨多少数额，如何拨付都将起到调节国民经济部门结构，生产力的布局、积累与消费的比例的作用。

（三）监督职能

监督职能，是指在财政分配过程中，对社会经济各方面的活动进行反映、制约、监督的职能。财政监督是国家监督的一个重要方面。

财政监督的职能包括：（1）反映和监督财政收支；（2）反映和监督经济；（3）制约经济。

财政监督的内容从时间上划分有：（1）在筹集、配置与使用资金及调节平衡过程中，通过价值形式对国民经济各方面的制约作用进行监督；（2）在日常财政管理工作中，通过检查、督促和财政制裁等形式进行监督。

财政监督的目的在于使财政在分配过程中，合理、及时、适度地筹集资金，节约、有效地使用资金。

财政监督的重点应放在财政法规、政策的执行和财政资金使用效果上。对企业财务活动的监督主要体现在纳税监督方面。一般应依靠会计事务所的公证机制去进行监督。

社会主义财政分配、调节、监督三个职能之间有着密切地联系，相互依存，互相制约，但三个职能又是互相独立的。分配职能是最基本的职能，调节职能需要通过分配职能才能实现，监督职能贯穿于分配职能的全过程，是为实现其分配职能和调控职能服务的监督的，内容也随两职能的变化而转移。合理的分配依赖于正确的调节、严格的监督，调节、监督包含在分配之中，由分配派生出来。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过程中，财政部门要充分发挥财政的职能，使各项经济活动遵循价值规律，适应供求关系的变化，以促进经济发展。

二、社会主义财政的作用

财政的作用是财政功能的发挥和具体表现。可以从不同角度进行分析和概括。这里是指财政在社会主义再生产中所具有的作用，或称作职能作用，它是财政的本质的反映。具体表现在三个方面。

(一) 分配职能对社会再生产的作用

财政最基本的作用就是通过财政分配、保证社会再生产的顺利进行。社会再生产的进行，需要资金，资金分配量的多少决定着再生产的规模和增长速度。财政如何恰如其分地筹集资金，保证财政收入及时、定额的集中，以及时分配利于再生产的进行。社会产品的实现，要求价值形态的补偿和实物形态的补偿协调一致，求得大体平衡，财政分配恰当，可以使不平衡相对缓和，分配不当，必然加剧不平衡。

财政分配通过影响积累与消费的比例关系对再生产的规模和结构起着制约作用。社会产品扣除补偿部分后，构成国民收入，即积累与消费两部分。积累主要用于扩大再生产，消费部分则用于生产劳动者的个人消费和非物质生产部门的社会消费及个人消费。积累和消费的比例关系是社会主义分配领域中最重要的比例关系，不仅直接影响社会产品的实现，还涉及社会再生产能否顺利进行。财政分配在积累和消费比例关系以及积累、消费内部各部分的比例关系的形成上起着重要作用。

财政分配对提高经济效益有着重要作用。社会主义盈利是社会主义积累和扩大再生产的重要资金来源。

财政分配关系涉及各方面的物质利益关系，通过财政管理体制，企业财务管理体制和税收制度等反映出来。正确处理这些关系，可以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推动社会生产力的发展。

(二) 调节职能对社会再生产的作用